



國立臺北教育大學

National Taipei University of Education

文化創意產業經營學系

Department of Cultural and Creative Industries Management

大學生手冊

適用者：114 年度入學生

持有者：\_\_\_\_\_ 學號：\_\_\_\_\_

中華民國 114 年 8 月

# 目錄

壹、本系介紹 .....	1
貳、未來發展 .....	5
參、本系114學年度課程架構 .....	6
肆、其他事項 .....	19
一、獎助學金設置要點	
二、兵役相關要點	
伍、本校各類法規	
一、文化創意產業經營學系國內校外專業實習作業辦法 .....	20
二、文化創意產業經營學系跨域專長模組設置要點 .....	22
陸、本校校園平面圖 .....	23

# 壹、本系介紹

## 一、特色

本系是國內最早創立的文創系所，將自己定位在順應世界潮流，以作為臺灣產業轉型的先鋒。本系承擔傑出的文化創意與有能量的產業經營間的最佳中介角色；一個包含宏觀文化視野及批判能力、基本藝術知能與感性、產業經營管理與行銷能力，及能在真實的文化創意產業跨界平台進行協力合作的角色。基於當代國家競爭力逐漸表現在城市的整體創造力及魅力，本系將推動創意城市、魅力城市當成重要標的。此外，文創產業的每個單一產業都需要其他行業的感動加值以及跨界整合才能成功轉型、打造品牌，位居首都的臺北教育大學文化創意產業經營學系，也將承擔這種異業、跨界合作的平台功能。

## 二、近、中、遠程教育目標規劃

### (一) 近程

1. 鼓勵學生以團隊方式，參加各種文化創意產業類的設計、規劃競賽。
2. 創造各種機會讓學生實習創意產業的實際經營與規劃實務。
3. 對於畢業生持續追蹤與進行升學、就業輔導，並建立隨時增補詳細檔案資料。
4. 蒐集畢業生的職場經驗，作為系所課程、教學調整的依據。
5. 整併系所及跨系所的合作計畫，選擇最有利的項目，全力執行。

### (二) 中程

1. 選擇與專業密切相關的文化產業活動，在不影響正常課業的原則下，以小團隊方式參與，務必在任何一個參與的項目中獲得必要知能以及建立系所的品牌、聲望。
2. 主動規劃藝術介入社會空間的活動，並提高影響力的層級。
3. 提高本系所師生在亞洲及華人相關領域的深度交流活動。

### (三) 遠程

本校位處臺北城市核心位置，本系又發揚了藝術系以跨領域藝術介入空間的優良表現，因此本系擁有最充分條件發展城市規模的生活美學元件的整體規劃與整合。把綜合性的生活美學產業當作本系的核心方向，經營規模盡可能擴大，才能達到真正的融入式體驗經濟的基本要求，這是當代文化消費的新的趨勢。本系不侷限各種單項的產品設計、空間設計、活動設計，而以建構出一個具有風格魅力的美學生活方式為目標。在這個方向上本系致力建立在臺灣以及在華人世界的領先位置。


## 三、授予學位中英文名稱

藝術管理學士 ( Bachelor of Arts in Arts Management, B. A. )。

#### 四、本系專任師資

本系目前共有 10 位專任師資，為教授 5 位，副教授 4 位，助理教授 1 位。

(以下師資依領域區分，並依實際開課狀況授課。)

職稱	姓名	最高學歷	專長	聯絡方式
系主任 教授 (第二領域教師)	王維元 	國立政治大學 企業管理所 博士	組織理論與企業管理、策略管理、財務管理、行銷管理、創新與創業管理、個案研究	TEL : (02)6639-6688 轉 55731 E-mail: <a href="mailto:wywang@tea.ntue.edu.tw">wywang@tea.ntue.edu.tw</a>

#### 《第一領域：文化研究與文化空間規劃》教師

職稱	姓名	最高學歷	專長	聯絡方式
副教授	朱盈樺 	英國西敏寺大學 媒體藝術教育研究中心 博士	視覺文化、美學與當代藝術理論、攝影與城市文化	TEL : (02)6639-6688 轉 55226 E-mail: <a href="mailto:chuyinhua@tea.ntue.edu.tw">chuyinhua@tea.ntue.edu.tw</a>
副教授 學務處課外活動指導組組長	蕭旭智 	東海大學 社會學系 博士	社會文化、媒介研究、次文化空間專題	TEL : (02)6639-6688 轉 55335 E-mail: <a href="mailto:d905503@gmail.com">d905503@gmail.com</a>

《第二領域：經營管理與行銷研究》教師

職 稱	姓 名	最高學歷	專 長	聯絡方式
講座教授 進修推廣 處處長	董澤平 	國立臺灣大學 管理學院商學研究所 博士	美學經濟與時尚創新 專題研究、文化創意 與科技創新專題研 究、文創產業商業模 式專題	TEL : (02)6639-6688 轉 52318 / 82209 E-mail: <a href="mailto:tpdong@tea.ntue.edu.tw">tpdong@tea.ntue.edu.t w</a>
教授	陳智凱 	國立台灣大學 國際企業學系 博士	娛樂經濟、策略行 銷、消費心理、知識 經濟	TEL : (02)6639-6688 轉 52315 E-mail: <a href="mailto:chihkai@tea.ntue.edu.tw">chihkai@tea.ntue.edu.t w</a>
教授	林詠能 	英國萊斯特大學 博物館學系 博士	博物館管理、博物館 行銷研究、博物館評 鑑、藝文消費者研 究、文化統計與國際 文創產業比較研究、 節慶與文化活動管理	TEL : (02)6639-6688 轉 55331 E-mail: <a href="mailto:lyn@tea.ntue.edu.tw">lyn@tea.ntue.edu.tw</a>
副教授 產學合作 與職涯發 展組組長	江政達 	國立政治大學 企業管理所 博士	策略與組織行為、產 官學合作網絡、電子 商務應用、消費行為 與行銷企劃、文創政 策與產業發展	TEL : (02)6639-6688 轉 52469 E-mail: <a href="mailto:ctchiang56@tea.ntue.edu.tw">ctchiang56@tea.ntue.e du.tw</a>

### 《第三領域：跨領域藝術與媒體設計》教師

職 稱	姓 名	最高學歷	專 長	聯絡方式
教授	<p style="text-align: center;">林義斌</p> 	<p>國立臺灣師範大學 工業教育研究所 博士</p>	<p>圖形溝通、視覺化、工程圖學、電腦輔助設計與製造、任務分析；功能分析；設計教育；問題導向學習、職業教育與訓練；設計教育、創意經濟、文創商品開發、觀光工廠規劃輔導</p>	<p>TEL : (02)6639-6688 轉 55336 E-mail: <a href="mailto:living@tea.ntue.edu.tw">living@tea.ntue.edu.tw</a></p>
副教授	<p style="text-align: center;">林展立</p> 	<p>國立臺灣師範大學 工業教育研究所 博士</p>	<p>悅趣式學習、遊戲設計、遊戲行為研究、創造力發展、數位匯流趨勢</p>	<p>TEL : (02)6639-6688 轉 55334 E-mail: <a href="mailto:chanli@tea.ntue.edu.tw">chanli@tea.ntue.edu.tw</a></p>
助理教授	<p style="text-align: center;">施承毅</p> 	<p>英國萊斯特大學 博物館學系 博士</p>	<p>博物館規劃與空間建研究、內容策展、敘事環境與展示設計、博物館學習與賦權、設計研究與文化創意</p>	<p>TEL : (02)6639-6688 轉 55827 E-mail: <a href="mailto:chengyi@gmail.com">chengyi@gmail.com</a></p>

## 貳、未來發展

### 一、未來出路與生涯

本系結合文化、創意和服務的知識密集產業，需要多元化和跨領域的人才，除了藝術與設計的底蘊和技術，還要管理與行銷的專業和技能。

本系畢業生獨具的藝術美學和管理科學整合能力，可以充分滿足相關文化產業領域之需求，包括電影產業、廣播電視產業、有線電視產業、出版產業、玩具和遊戲產業、運動產業、表演藝術和文化產業、遊樂園和主題公園、工藝產業、廣告產業、設計產業、創意生活產業等。

進路	發展方向
1. 升學	報考國內外藝術教育、藝術評論、藝術行政管理、文化行政管理等研究所碩士班進修。
2. 非營利組織	至國內文化產業、藝術相關非營利組織就業。
3. 國家考試-高考	報考公務人員文化行政類高考，於擔任政府文化部門、各縣市文化局等相關單位任職。
4. 博物館、美術館	至公私立博物館、美術館、工藝產業等藝術文化相關單位從事經營、管理、行銷、企劃、設計等工作。
5. 展演或藝術經紀公司	至國內展演藝術、藝術經紀公司、電影產業、廣播電視產業、有線電視產業、表演等文化相關單位就業。
6. 娛樂管理相關	至活動規劃、出版產業、玩具和遊戲產業、運動產業、遊樂園和主題公園、廣告產業、設計產業、創意生活等產業就業。

### 二、生存領域及競爭優勢

在 2000 年「挑戰 2008：國家發展重點計畫」中，政府極力鼓吹發展文化創意產業，認為它是台灣未來產業轉型的關鍵。本系將自己定位為對外掌握全球發展脈動，對內協助產業深耕轉型與國際接軌；扮演文化創意與產業能量之間的最佳媒合角色。本系培養兼具宏觀文化視野與批判能力、基本藝術知能與感性底蘊、產業經營管理與行銷能力、以及擅場在跨域產業平台協調整合的人才。

透過文化創意的產業化，帶動新的經濟活力、創造就業機會！以腦力為主要的生產要素，耗用自然資源與能源比重甚低，提升國民生活品質與認同感，也從社會面與經濟面提昇國家競爭力。

## 參、本系 114 學年度大學部入學新生課程架構

### 一、本系歷史與發展特色

本系發展先設所、後設系，94 學年度設立「藝文產業設計與經營研究所」，95 學年度設立「文化產業學系」，97 學年度學士班與研究所合併，更名為「文化產業學系暨藝文產業設計與經營碩士班」，同年增設「碩士學位 EMBA 在職進修專班」。

本學系在 99 學年度改名為「文化創意產業經營學系」，為因應國家競爭力逐漸取決於全球城市網絡中列入重點城市之整體魅力、創意產業群聚與創意社群，本系將創意城市與文創產業發展作為推動重要標的。未來將以培育兼備宏觀文化視野與文化批判能力的文化人、兼備藝術感性能力與產業經營管理行銷能力的創意人及擅長在文化創意產業跨界平台中進行協力合作的關鍵角色為目標。

### 二、課程願景：

#### (一) 目標：

##### 1. 設系宗旨：

基於國家競爭力逐漸取決於全球城市網絡中列入重點城市之整體魅力、創意產業群聚與創意社群，本系將創意城市與文創產業發展作為推動重要標的。

##### 2. 目標：

- (1) 培育兼備宏觀文化視野與文化批判能力的文化人。
- (2) 培育兼備藝術感性能力與產業經營管理行銷能力的創意人。
- (3) 培育擅長在文化創意產業跨界平台中進行協力合作的關鍵角色。

#### (二) 特色：

訓練擅長活性任務編組的團隊，進入特定場域、機構，創造足夠開放的情境，讓特定場域及機構的各種人能夠做到：

1. 重新思考各項潛在可能，並將其轉成商機；
2. 重新賦予隱性資源價值、將歷史傳統轉化為新的產品；
3. 重新構想、衡量資源，發展社會資源、同時也造就財富；
4. 重新點燃場域、機構的熱情，策劃活動，讓大家學習愛自己的生活場域；
5. 重新挑起學習與創新的慾望，貼近年輕人的脈動；
6. 重新投資自己的人才，培養在地人才；
7. 重新評估自己生活場域的創意內容，面對自己的障礙，並從新鮮的角度來看待自己的文化資源；
8. 重新整合各種規範與動機，運用新的視野；
9. 重新裝配、定位，呈現自己生活場域的現狀；
10. 重新述說，編織自己獨特的故事，驅使居民採取改變生活場域的行動。

### (三) 理念：

本系透過「文化研究與文化空間規劃」、「經營管理與行銷研究」、「跨領域藝術與媒體設計」三大橫向領域能力來整合人文藝術中的文化創意產業經營，輔以縱向之理論與實務並重，培養全方位的文化經營人。

每一領域皆規劃有相關基礎課程，從中發掘個人興趣潛能，再擴展至其他領域課程範圍，並培養專業能力，以做為未來發展的基石。課程領域內涵說明如下：

1. 文化研究與文化空間規劃：讓本系學生具備文化研究的基礎工具，並且加強對於所處的環境，結合了本土、兩岸、東亞、以及全球的文化、經濟、以及社會整體環境的理解。
2. 經營管理與行銷研究：培養文化創意產業化必要的專業知識與技能，包含文化產業之經營管理與行銷研究之基礎和進階理論、以及實務應用與分析能力。
3. 跨領域藝術與媒體設計：培養本系學生擁有具體實現文化創意內涵，所必須具備的跨領域藝術和美學感知能力、以及多媒體傳播製作的技術。

## 三、教育目標

- (一) 培育文化研究論述與實踐人才，包含文化研究的基礎工具，強化對全球、東亞、華人及本土文化、歷史、地理、經濟、社會、資源、訊息掌握、論述、批評與社會實踐能力。
- (二) 培育產業經營管理與行銷人才，包含文化創意產業完整之專業知識與技能，包括經營管理與行銷研究的基礎與進階理論，以及實務應用與分析能力。
- (三) 培育跨領域設計、企劃人才，包含跨領域藝術感知、生活品味與創意設計能力，強化文創商品開發、設計、規劃、行銷等方面的整合與應用。

## 四、核心素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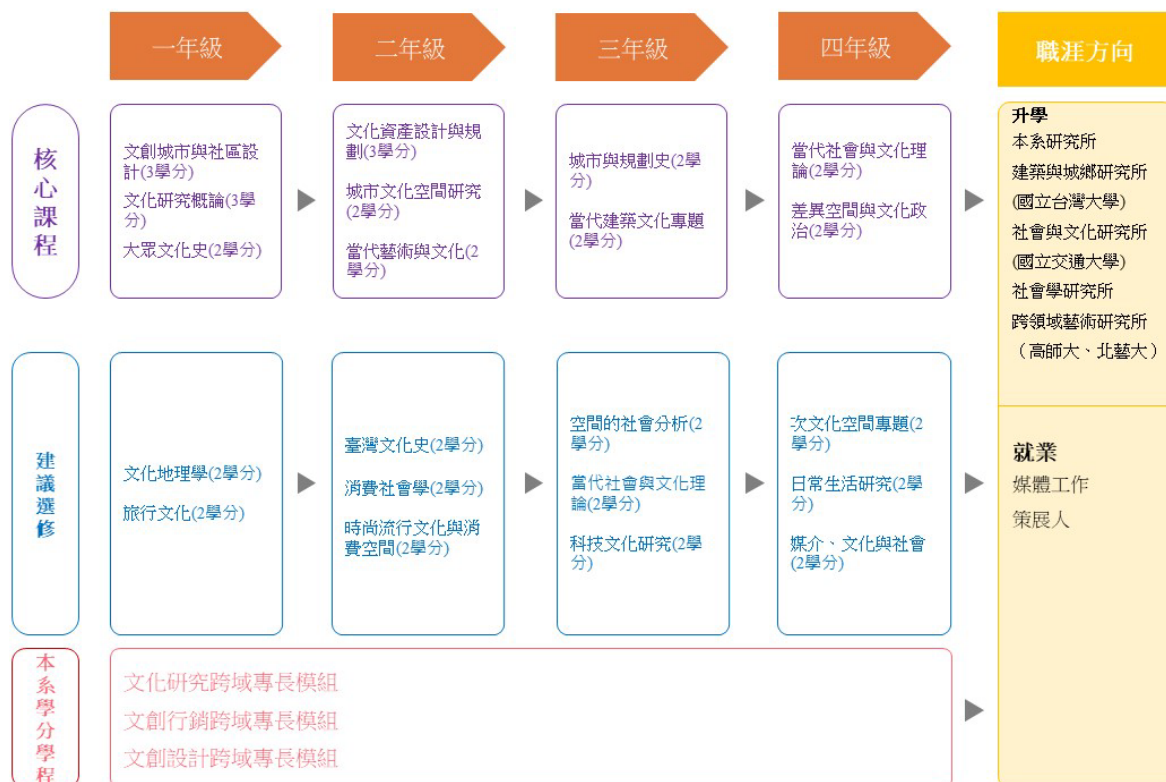
- (一) 多元文化與社會研究能力。
- (二) 異質空間創造與活化能力。
- (三) 企業管理觀念知識與技術能力。
- (四) 企業產業經營模式與市場調查能力。
- (五) 行銷企劃和設計表現整合能力。
- (六) 現代傳媒及科技應用創新能力。

## 五、教育目標與核心素養關聯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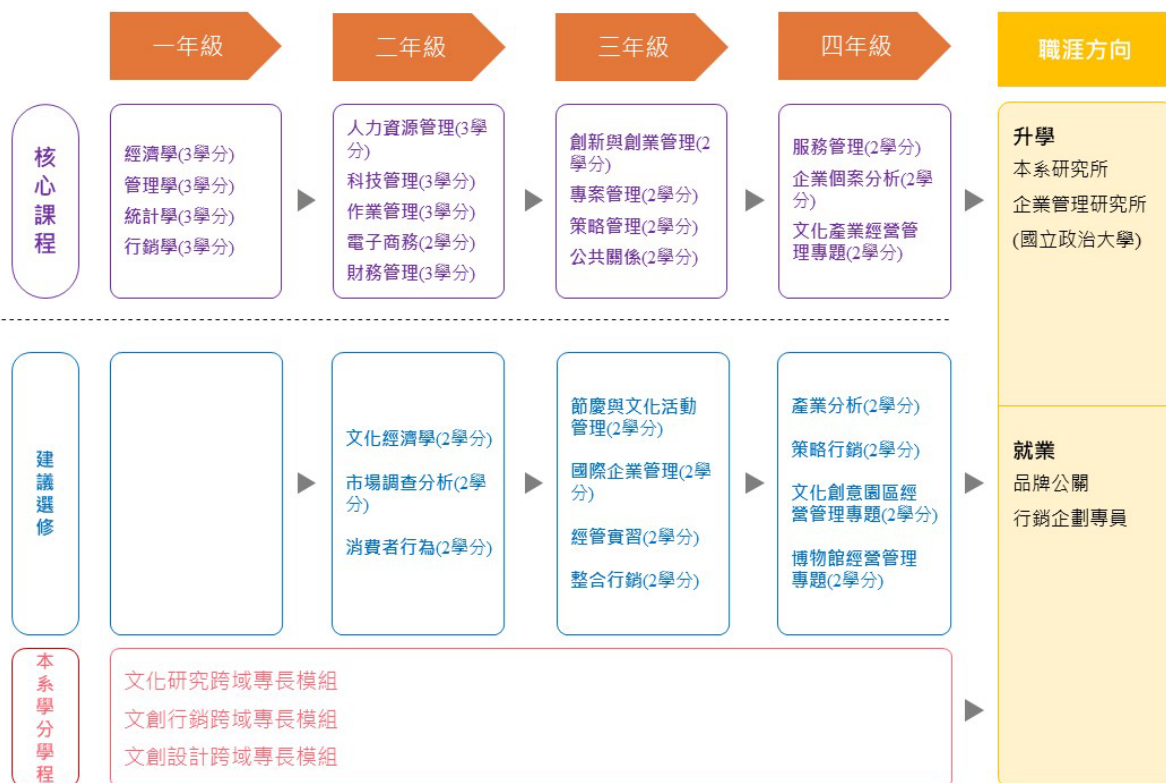
教育目標/核心能力	多元文化與社會研究能力。 (核心素養 1)	異質空間創造與活化能力。 (核心素養 2)	企業管理觀念知識與技術能力。 (核心素養 3)	企業產業經營模式與市場調查能力。 (核心素養 4)	行銷企劃和設計表現整合能力。 (核心素養 5)	現代傳媒及科技應用創新能力。 (核心素養 6)
培育文化研究論述與實踐人才，包含文化研究的基礎工具，強化對全球、東亞、華人及本土文化、歷史、地理、經濟、社會、資源、訊息掌握、論述、批評與社會實踐能力。 (教育目標 1)	☆	☆		☆		
培育產業經營管理與行銷人才，包含文化創意產業完整之專業知識與技能，包括經營管理與行銷研究的基礎與進階理論，以及實務應用與分析能力。 (教育目標 2)			☆	☆	☆	☆
培育跨領域設計、企劃人才，包含跨領域藝術感知、生活品味與創意設計能力，強化文創商品開發、設計、規劃、行銷等方面的整合與應用能力。 (教育目標 3)		☆		☆	☆	☆

## 六、課程、職涯及升學地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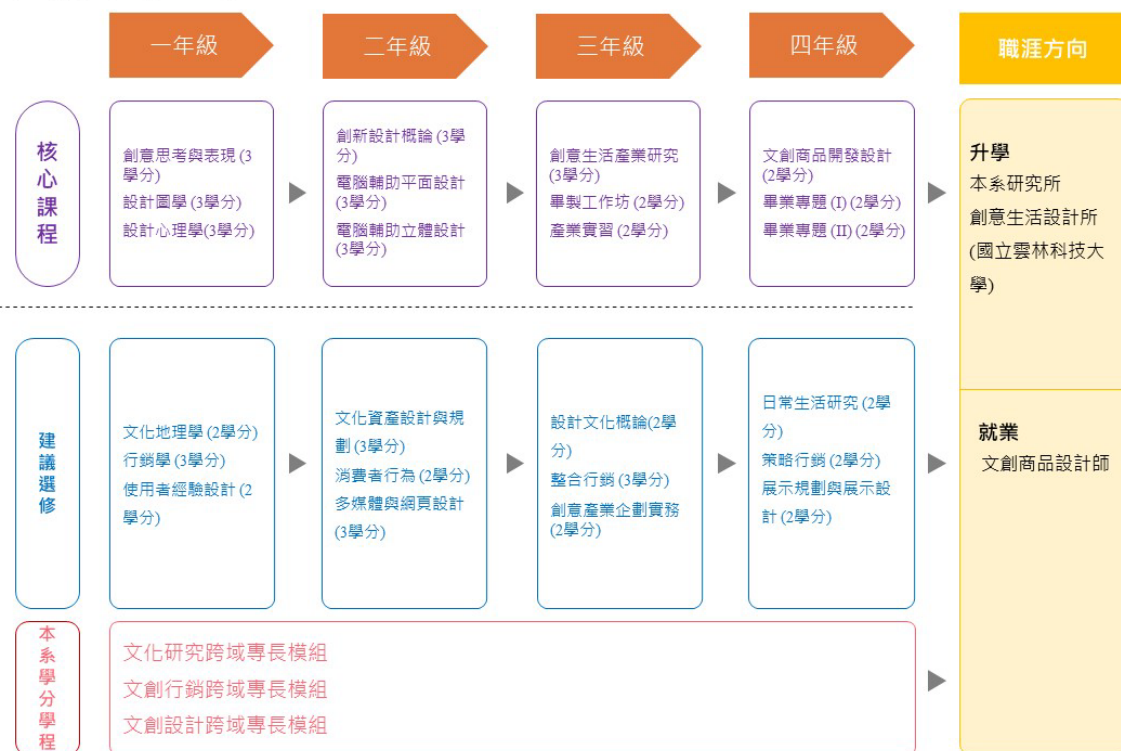
### 文創系學士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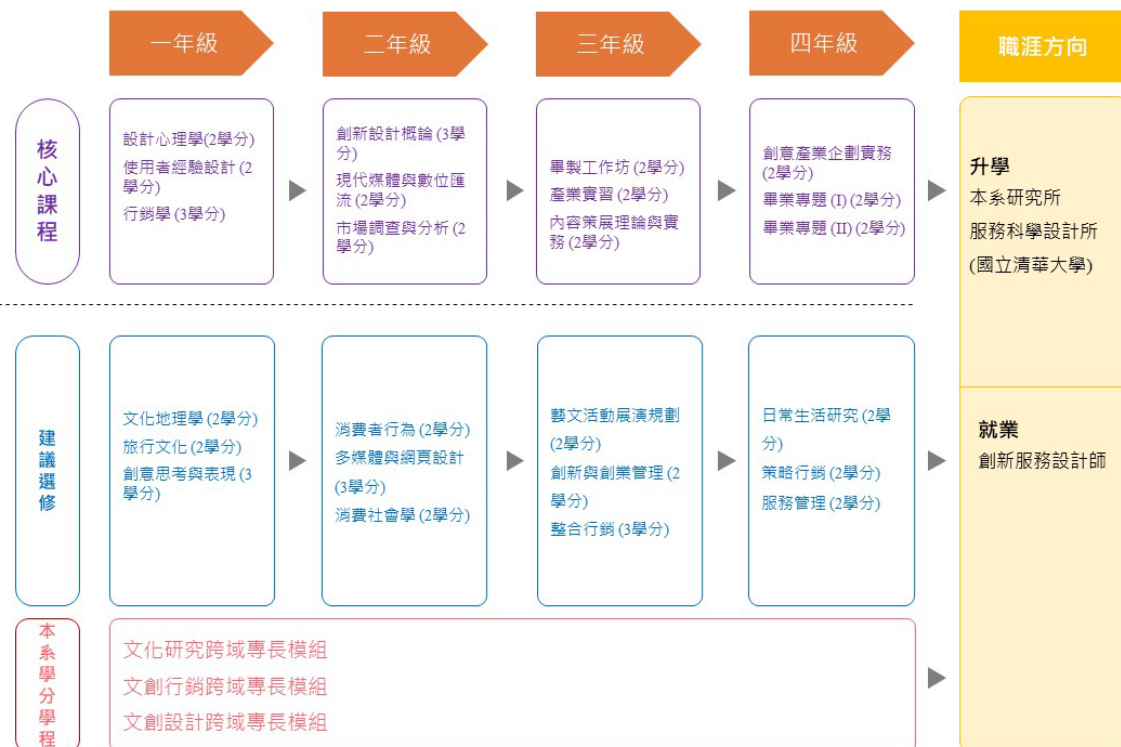
### 文創系學士班



## 文創系學士班



## 文創系學士班



# 文化創意產業經營學系

Department of Cultural and Creative Industries Management

## 🔍 文化研究與文化空間規劃：

讓學生具備文化研究的基本工具，並且加強對於所處的環境，結合了本土、兩岸、東亞、以及全球的文化、經濟、以及社會整體環境的理解。

## 🔍 經營管理與行銷研究：

培養文化創意產業化必要的專業知識與技能，包含文化產業之經營管理與行銷研究之基礎和進階理論，以及實務應用與分析能力。

## 🔍 跨領域藝術與媒體設計：

培養學生擁有具體實現文化創意內涵，所必須具備的跨領域藝術和美學感知能力、以及多媒體傳播製作的技術。



## 七、課程結構與修課要求

課程類別 學分數	校共同課程(必修)	大一、大二體育(必修,不列計校共同學分,但得採計為彈性學分)	校共同課程(選修,不計畢業學分)	通識課程(總計 18 學分)								專門課程	彈性課程	最低畢業學分	
				領域課程							自主課程				
				社會領域	品德、思考與文史哲領域	設計領域	藝術美感與傳播領域	數位科技與環境與自然科學	生涯職能領域	外國語言與文化領域	自主探究				募課
非師資培育	10	4	0	學生畢業前必須修習最少跨四個領域課程							自由選修(至多 4 學分)	70	30	128	
				合計選修達 18 學分。											

### 一、校共同課程暨通識領域課程：

1. 校共同必修課程 (英文、閱讀與寫作、大三體育興趣選項) 共計 10 學分。
2. 大一、大二體育課程 (體育 (一)、(二)、(三)、(四)) 共計 4 學分，為必修課程，修畢不列計校共同課程學分，但得採計為彈性課程學分。
3. 校共同選修課程均 0 學分且不採計畢業學分。
4. 通識選修課程共計 18 學分，學生畢業前必須於七大領域裡，修習最少跨四個領域課程，其中至少應包括外國語言與文化領域 2 學分及數位科技與傳播領域之「人工智慧基礎程式設計」課程 2 學分(數學暨資訊教育學系、資訊科學系及數位科技設計學系學生可『免修』「人工智慧基礎程式設計」，但需修習該系相關課程並取得學分。)
5. 通識自主學習課程不列入領域別，通過者可計入於通識學分數內，至多採計 4 學分。

### 二、專門課程：各學系專門課程 70 學分。

本系大學部同學須擇 1 領域作為主修學分。必修 30 學分 (包含三領域)、主修領域選修至少 20 學分、其他領域學分選修至少 20 學分，合計 70 學分。

### 三、彈性課程：30 學分

1. 修畢本系要求之專門課程外，加修之系專門課程。
2. 可修習本系精進課程。
3. 可修習他系或他組提供之跨域專長模組課程。
4. 可修習學分學程、微型學分學程課程。
5. 可選修各類教育專業課程 (未具該類教育學程資格之學生，須另外經甄選方得修習)。
6. 可跨系、跨校、跨國修課(跨國修課需依本校辦理學生抵免學分實施要點辦理)。
7. 修畢通識課程 18 學分外，另選修通識各領域課程，可採計至彈性學分。
8. 體育 (一)、(二)、(三)、(四) 得採計於彈性學分。

四、選課原則：參照 113 學年度大學部課程架構與教學科目表選課。

【必修】課程需按照所屬年級修課，僅可下修，不可低年級跨高年級修課。

【選修】課程可高低年級互相跨年級修課。

五、學生畢業前應修畢下列五種課程之一：「本系精進課程」、他系或他組「跨域專長模組」、「學分學程」、「微型學分學程」、「各類教育專業課程」。

六、依本校「自主學習課程實施辦法」修習之自主學習課程經同意認列之學分，得採計為學生之畢業學分數，並以 6 學分為上限。

## 八、教學科目【依實際情況開課】

文化創意產業經營學系 大學部課程結構與教學科目表 114 學年度						
科目中文名稱	科目英文名稱	修別	學分	時數	開課年級	備註
本系大學部同學須擇 1 領域作為主修學分。 ( 選修課程二至四年級可互跨年級修讀 不受年級限制 )						
專門課程 ( <u>必修 30 學分</u> · <u>主修領域選修 20 學分</u> · <u>其他領域選修 20 學分</u> · 合計 70 學分 )						
<b>一、文化研究與文化空間規劃 ( 必修 7 學分 · 主修領域 20 學分 )</b>						
文化研究概論	Introduction to Cultural Studies	必	3	3	1 上	
大眾文化史	History of Popular Culture	必	2	2	1 下	
空間、文化與社會	Space, Culture and Society	必	2	2	1 下	
旅行文化	Tourist Culture	選	2	2	1 下	[台文所學分學程課程]
臺灣文化史	History of Taiwan Culture	選	2	2	2 上	
消費社會學	Sociology of Consumption	選	2	2	2 上	
文化人類學	Cultural Anthropology	選	2	2	2 上	
動漫產業與文化	Animation Industry and Culture	選	2	2	2 上	
藝術與社會	Art and Society	選	2	2	2 上	
聲音與文化	Sound and Culture	選	2	2	2 上	
日常生活研究	Everyday Life Studies	選	2	2	2 上	
性別與文化	Gender and Culture	選	2	2	2 上	
空間體驗與書寫	Spatial Experience and Narrative	選	2	2	2 上	
城市文化空間研究	Urban Cultures	選	2	2	2 下	
身體感	Body Senses	選	2	2	2 下	
全球化與地方發展	Globalization and Local Development	選	2	2	2 下	
視覺文化	Visual Culture	選	2	2	2 下	
文化行動	Cultural Activism	選	2	2	3 上	
設計文化概論	Design Culture	選	2	2	3 上	
紀實與創作	Documentary and Creativity	選	2	2	3 上	
文化資產設計與規劃	Cultural Heritages Design Studies and Planning	選	3	3	3 上	
數位文化	Digital Culture	選	2	2	3 上	
空間的社會分析	Social Analysis of Space	選	2	2	3 上	

城市與規劃史	Urban and Planning History	選	2	2	3 下	
跨界實習	Cross-border Practicum	選	2	2	3 下	
文創城市與社區設計	Culture Creative City and Community Design	選	3	3	3 下	
技藝與社會	Craft and Society	選	2	2	3 下	
物質文化	Material Culture	選	2	2	3 下	
當代藝術與文化	Contemporary Art and Culture	選	2	2	3 下	
科技文化研究	Techno Culture	選	2	2	4 上	
當代社會與文化理論	Contemporary Social and Cultural Theories	選	2	2	4 上	
差異空間與文化政治	Differential Space and Cultural Politics	選	2	2	4 上	
當代文化問題	Contemporary Cultural Problem	選	2	2	4 上	
當代建築文化專題	Topics of Contemporary Architectural Culture and Theories	選	2	2	4 上	
媒介、文化與社會	Media Studies	選	2	2	4 下	
文化治理	Cultural Governmentality	選	2	2	4 下	
文化評論與書寫	Cultural Criticism and Writing	選	2	2	4 下	
文化技術與社會設計	Cultural Technology and Social Design	選	2	2	4 下	

## 二、 經營管理與行銷研究 ( 必修 9 學分 · 主修領域 20 學分 )

經濟學	Economics	必	3	3	1 上	
管理學	Management	必	3	3	1 上	
統計學	Statistic	必	3	3	1 下	
行銷學	Marketing	選	3	3	1 下	
文化經濟學	Cultural Industries Economics	選	2	2	2 上	
人力資源管理	Human Resource Management	選	3	3	2 上	
科技管理	Technology Management	選	3	3	2 上	
市場調查與分析	Marketing Research	選	2	2	2 上	
作業管理	Operations Management	選	3	3	2 下	
電子商務	e-Business and e-Commerce	選	2	2	2 下	
財務管理	Finance Management	選	3	3	2 下	
消費者行為	Consumer Behavior	選	2	2	2 下	
節慶與文化活動管理	Festivals and Cultural Events Management	選	2	2	3 上	[台文所學分學程] [專業內容策展學分學程]
創新與創業管理	Entrepreneurship and Innovation Management	選	2	2	3 上	
專案管理	Project Management	選	2	2	3 上	
社會企業	Social Enterprise	選	2	2	3 上	
品牌管理	Brand management	選	2	2	3 上	
商管專題研究方法	Business Management Research	選	2	2	3 上	

	Method					
直播節目企劃製作	Live Program Planning and Execution	選	2	2	3 上	
策略管理	Strategic Management	選	3	3	3 下	
公共關係	Public Relations	選	2	2	3 下	
國際企業管理	International Business Management	選	2	2	3 下	
經管實習	Business Internship	選	2	2	3 下	
整合行銷	Integrated Marketing Communication	選	2	2	3 下	
非營利組織管理	Nonprofit organization	選	2	2	3 下	
自媒體產業運營專題	Management Theory and Practice in Self-media Industry	選	2	2	3 下	
服務管理	Service Management	選	2	2	4 上	
產業分析	Industry Analysis	選	2	2	4 上	
策略行銷	Strategic Marketing	選	2	2	4 上	
企業個案分析	Business Case Study	選	2	2	4 上	
文創產業商業模式專題	Business Model Analysis in Cultural and Creative Industry	選	2	2	4 上	
文化創意園區經營專題	Cultural Creative Park Planning and Management Practice	選	2	2	4 下	[台文所學分學程]
博物館經營管理專題	Museum Management and Practice	選	2	2	4 下	[台文所學分學程] [專業內容策展學分學程]
文化產業經營管理專題	Cultural Industries Management Theory and Practice	選	2	2	4 下	
文創產業競爭分析專題	Competition Analysis in Cultural and Creative Industry	選	2	2	4 下	

### 三、跨領域藝術與媒體設計 ( 必修 8 學分，主修領域 20 學分 )

創意思考與表現	Creative Thinking and Performance	必	3	3	1 上	
設計圖學	Technical Graphics	必	3	3	1 上	
設計心理學	Design Psychology	必	2	2	1 上	
數位攝影與影像處理	Digital Photography and Image Processing	選	3	3	1 下	
使用者經驗設計	User Experience Design	選	2	2	1 下	[創客特色人才學程]
基礎美學與繪畫創作	Basic Aesthetic and Painting Creation	選	3	3	1 下	
創新設計概論	Introduction to Creative Design	選	3	3	2 上	[台文所學分學程] [創客特色人才學程]
電腦輔助平面設計	Computer-Aided Graphic Design	選	3	3	2 上	[創客特色人才學程]
現代媒體與數位匯流	Modern Media and Digital Convergence	選	2	2	2 上	[台文所學分學程] [專業內容策展學分學程]
產業旅遊與規劃	Industrial Tourism & Planning	選	2	2	2 上	
電腦輔助立體設計	Computer-Aided 3D Design	選	3	3	2 下	[創客特色人才學程]

影音創作與剪輯	Video Creation and Editing	選	2	2	2 下	
文化內容轉譯與設計	Content Interpretation and Representation by Design	選	2	2	2 下	
內容策展理論與實務	Content Curatorial Theory and Practice	選	2	2	2 下	[台文所學分學程] [專業內容策展學分學程]
創意生活產業研究	Study of Creative Lifestyle	選	3	3	3 上	[創客特色人才學程]
遊戲化企劃與設計	Gamification Design and Development	選	2	2	3 上	
多媒體與網頁設計	Multimedia and Web Design	選	3	3	3 上	[創客特色人才學程] [專業內容策展學分學程]
人工智慧生成與創意影音創作	AIGC & Creative Video Production	選	2	2	3 上	
創意產業企劃實務	Pragmatic Creative Industry Planning	選	2	2	3 上	[專業內容策展學分學程]
產業實習	Internship	選	2	2	3 下	
永續設計與社會創新	Design for Sustainability and Social Innovation	選	2	2	3 下	
互動設計	Interactive Design	選	3	3	3 下	[創客特色人才學程] [專業內容策展學分學程]
文創商品設計開發	Cultural & Creative Product Development	選	2	2	3 下	[台文所學分學程] [創客特色人才學程]
藝文活動展演規劃	Performing Arts Planning	選	2	2	4 上	[台文所學分學程] [專業內容策展學分學程]
展覽規劃與展示設計	Exhibition Planning and Display Design	選	2	2	4 下	[台文所學分學程] [創客特色人才學程] [專業內容策展學分學程]
<b>四、共同課程 ( 必修 6 學分 )</b>						
畢製工作坊	Graduation Project Workshop	必	2	3	3 下	由該班級導師擔任召集人
畢業專題 I	Graduation Special Topic I	必	2	4	4 上	需先修畢 [畢製工作坊]
畢業專題 II	Graduation Special Topic II	必	2	4	4 下	需先修畢 [畢業專題 I]

# 國立臺北教育大學畢業門檻及第二專長說明

(適用106學年度以後入學者)

## ※彈性學分 (含第二專長)

- 於畢業前修畢以下課程 (五選一即可)
  - 《本系精進課程》、他系或他組《跨域專長模組課程》、《學分學程》、《微型學分學程》、《各類教育專業課程》
- 修習完畢經開課單位審核後可取得證書  
並將於畢業證書上列出第二專長 (因篇幅限制最多三個)

e.g. 假設我修了「專業內容策展學程」  
作為我的第二專長並依照修習規定修滿20學分  
我還需另外修習其他依規定可列為彈性學分之課程  
10學分才可以滿足本校畢業門檻

## ※文創系專門課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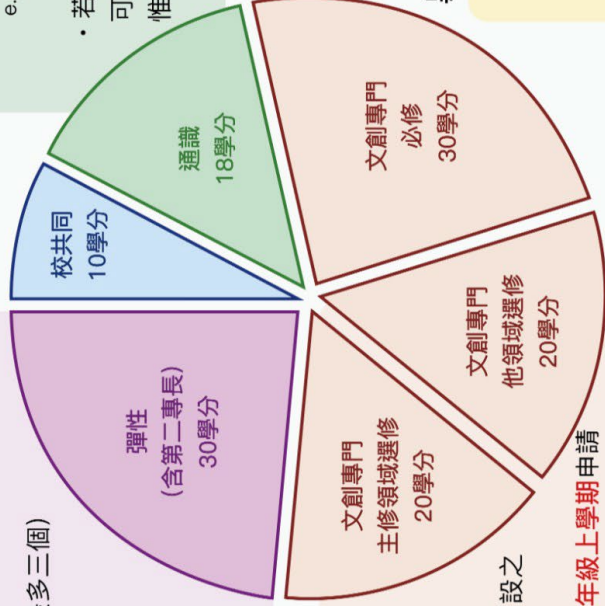
共同必修課程30學分 + 主修領域選修20學分  
+ 其他二領域選修共20學分 = 70學分

除修習他系開設學分學程，亦可選擇修習本系所開設之《跨域專長模組課程》惟須注意以下事項：

- 僅可修習**主修領域以外**之其他領域；最晚須於**四年級上學期**申請
  - 本系跨域專長模組學分於結構上為**彈性學分**
- 請注意：與本系專門課程之領域選修不同 (請參照右方畢業門檻結構說明)
- 本系學生修習自家跨域專長模組，**不會加註為畢業證書上的第二專長** (提醒本系學生修習自家跨域專長模組，請提前規劃提早準備，將已修畢之課程進行畢業門檻之分類)

## ※通識學分

- 須至少跨 **4** 個領域
  - 包含外國語言與文化領域2學分與「基礎程式設計」課程2學分
- 多修習之通識學分可改列為**彈性學分**  
e.g.我若修了24個通識學分其中有6學分可列為彈性學分
- 若修習《**通識微型學分學程**》作為第二專長  
可選擇列計為通識學分或彈性學分  
惟請注意**仍不可重複計入畢業學分**



## 畢業學分最低門檻結構 128 學分

- 各區塊各自獨立，加總後為本校畢業專門門檻學分最低下限
- 一門課程不得重複計入不同區塊學分
- 若再次修習同樣課名的課程，不列入畢業學分計算 (即使為不同系所、不同教師開設或學分數不同)
- 因應本校第二專長放寬認定通識領域學分《通識微型學分學程》可擇一 (通識或彈性) 認列
- 已修習之通識課程若符合微型學分學程規定畢業前皆可向通識中心申請證書
- 各系所開課詳情，請參閱本校教務處課務組網頁



## 肆、其他事項

### 一、獎助學金

#### (一) 特殊身分學生補助

獎學金名稱	申請資格	申請截止日
低收入戶學生助學金	→具低收入戶身分者。 每學期申辦完成·即可請領當學 期獎助金。	每學期開學第二個星期為主
原住民學生獎助學金	→原住民學生。 獎助學金一次請領·分上下學期 各別申請。(獲選名額有限)原委 會原住民獎學金網站	
特殊教育學生獎助學金	→具特殊身分者學生。 由教育部特殊教育補助法規定 辦理。	資源教室統籌處理(上學期申 請·10月底前)

#### (二) 優秀學生獎學金

獎學金名稱	申請資格	申請截止日
學期優秀獎學金	每學期總成績平均全班前三名 同學。(以前一學期成績計算· 大一新生以下學期開始頒發)	依教務處公告為主 由教務處專簽且公告·不需提出 申請
傑出表現獎學金	每學年度前一學年代表學校參 加全國性以上競賽獲前三名者。	每年 10/15 至 10/31 止
常依福智獎學金	凡本校在學學生或畢業校友(以 攻讀學位者為限)·參加考試院 國家公職人員考試經錄取持有 證書者。(請以當年 10 月網路公 告訊息為主)	每年 11/1 至 11/15 止

※更多獎助學金資訊以及相關表單請至學校生輔組網頁查看或參考本校助學資源綜覽  
DM

### 二、兵役相關要點

尚未當兵(緩徵)及服過常備役(儘召)同學·請填妥相關表格·於新生始業式及時限內  
繳交·並檢附證明文件(如:身分證正反面、《儘召》需附上「退伍令」或「結訓證書」、  
免役者須附證明等影本)。

相關辦法請洽本校【校園安全組】(行政大樓 1 樓 107 室)·或至該組網站上查詢。

## 伍、本校各類學生相關法規

※法規內容請依本校網站公告之最新修正版本為主。

### 一、國立臺北教育大學文化創意產業經營學系

#### 國內校外專業實習作業辦法 (111.6.14就業輔導暨產業實習委員會會議備查)

- 一、本系為落實學生「學以致用」與「理論與實務結合」之目的，爰依本校「國內校外專業實習辦法」，特訂定本辦法。
- 二、本系校外專業實習為課程型態與非課程型態兩種，課程型態實習適用本系課架二至四年級課程，並經系實習委員會通過，送交研究發展處產學合作與職涯發展組備查，時數每學分至少 18 小時；非課程型態實習時數至少 80 小時。
- 三、課程型態實習作業方式：
  - (一) 本系合作實習機構須為經政府核准立案、且與本系職能培育需求相關之公民營企業或機構，且經本系校外專業實習委員會審核通過。
  - (二) 本系應依照教育部產學合作或校外實習相關規範，與實習機構共同會商擬訂實習生應享之權利及應盡之義務，作為實習合作契約之準據。
  - (三) 實習指導教授原則上以本系專任教師擔任，其主要工作項目為實習之監督及執行，細項工作包括：
    1. 與實習機構、實習生共同擬訂實習生實習計畫。
    2. 協調實習機構及相關實習生訓練事宜；於實習期間，應不定期赴實習生實習場所輔導與訪視，並繳交訪視輔導紀錄表，以瞭解實習生實習狀況。
    3. 實習成績之評分。
    4. 必要時參加實習機構座談會。
  - (四) 有關實習生進行實習之規定如下：
    1. 實習生務必全程參與本系舉辦之「職前講習說明會」。
    2. 實習生須於完成實習結束後一個月內繳交「實習成果報告書」(內容另訂之)予實習指導教授。
    3. 實習生於實習期間，應遵守實習機構之指導。
    4. 在實習過程中，實習生對實習有任何問題，應立即向實習指導教授報告。
  - (五) 本系與實習機構相互合作之事項：
    1. 允諾參與實習課程之單位，須安排實習場所之督導人員，其督導事項如下：
      - (1) 與本系協調實習課程相關事宜。
      - (2) 安排實習生實習期間之工作。
      - (3) 考核實習生之實習成效；實習生實習期滿兩週內，請實習機構填寫「校外專業實習課程評分表及證明」至本系審核。
    2. 在實習過程中，本系與實習機構應共同維護實習生之安全，並請隨時與本系實習指導教授或系辦公室保持聯絡。
  - (六) 實習成績由本系實習指導教授與實習機構共同評定，雙方各佔 50%，其評量表另訂之。

- (七) 實習生於實習期間內，如有下列情事者，則該次實習時數不予採認：
  - 1. 違反實習機構規定或實習契約書所載規則。
  - 2. 未經實習指導教授與實習機構核准而擅離實習工作。
  - 3. 所填報之實習文件不實，經查證屬實者。
  - 4. 於實習機構發生違法或嚴重影響校譽之行為。
- (八) 實習生於實習期間，如實習機構有投保之制度，由實習機構負責實習生之保險相關事宜；如實習機構無投保之制度，由本系負責投保實習生意外傷害保險。
- (九) 若實習生有不適應之情事，本系應依照教育部相關規範協助實習生終止實習或轉換其他實習機構。
- (十) 本系於實習完成後應向實習生、實習機構進行實習效益評估。

#### 四、非課程型態實習作業方式：

- (一) 實習生可自行安排寒、暑假或學期中不影響課業情況下，實際至經政府核准立案、且與本系職能培育需求相關之公民營企業或機構實習，於畢業前一學期累計 56 小時以上。
- (二) 實習生原則上須於實習前 1 個月向本系提出申請，經本系同意後方可實習。並於實習結束後次一學期結束前，提出實習成果報告書及實習機構開立之實習證明，經本系課程委員會會議審議後，始得申請認列「跨界實習」、「經管實習」或「產業實習」2 學分。  
若有其他情事原因未能提前申請者，請班導師提案於委員會審議及說明，經委員會審議並同意後始得申請認列前述本系實習學分。

五、本辦法如有未盡事宜，依相關法規辦理。

六、本辦法經本系校外專業實習委員會會議及人文藝術學院院務會議通過，經就業輔導暨產業實習委員會備查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 二、國立臺北教育大學文化創意產業經營學系

### 跨域專長模組設置要點 (111.6.21 系課程委員會通過)

#### 一、課程名稱

本系第二專長選項為「跨域專長模組」，依本系專門課程三領域劃分定名為「文化研究跨域專長模組」、「文創行銷跨域專長模組」及「文創設計跨域專長模組」。

#### 二、設置宗旨與目標

##### (一) 宗旨：

基於國家競爭力逐漸取決於全球城市網絡中列入重點城市之整體魅力、創意產業群聚與創意社群，本系跨域專長模組課程將創意城市與文創產業發展作為推動重要標的。

##### (二) 目標：

1. 培育兼備宏觀文化視野與文化批判能力的文化人。
2. 培育兼備藝術感性能力與產業經營管理行銷能力的創意人。
3. 培育擅長在文化創意產業跨界平台中進行協力合作的關鍵角色。

#### 三、設置單位

主辦單位：文化創意產業經營學系（以下簡稱本系）

#### 四、修習辦法與課程規劃

##### 1. 申請時程及方式：

(1) 欲修讀本系跨域專長模組之學生應於每學期選課開始至第三階段選課結束前向本系系辦提出申請，並通過本系審核。

(2) 申請表格須於辦理時程內由欲修讀之學生本人至本系系辦登記及索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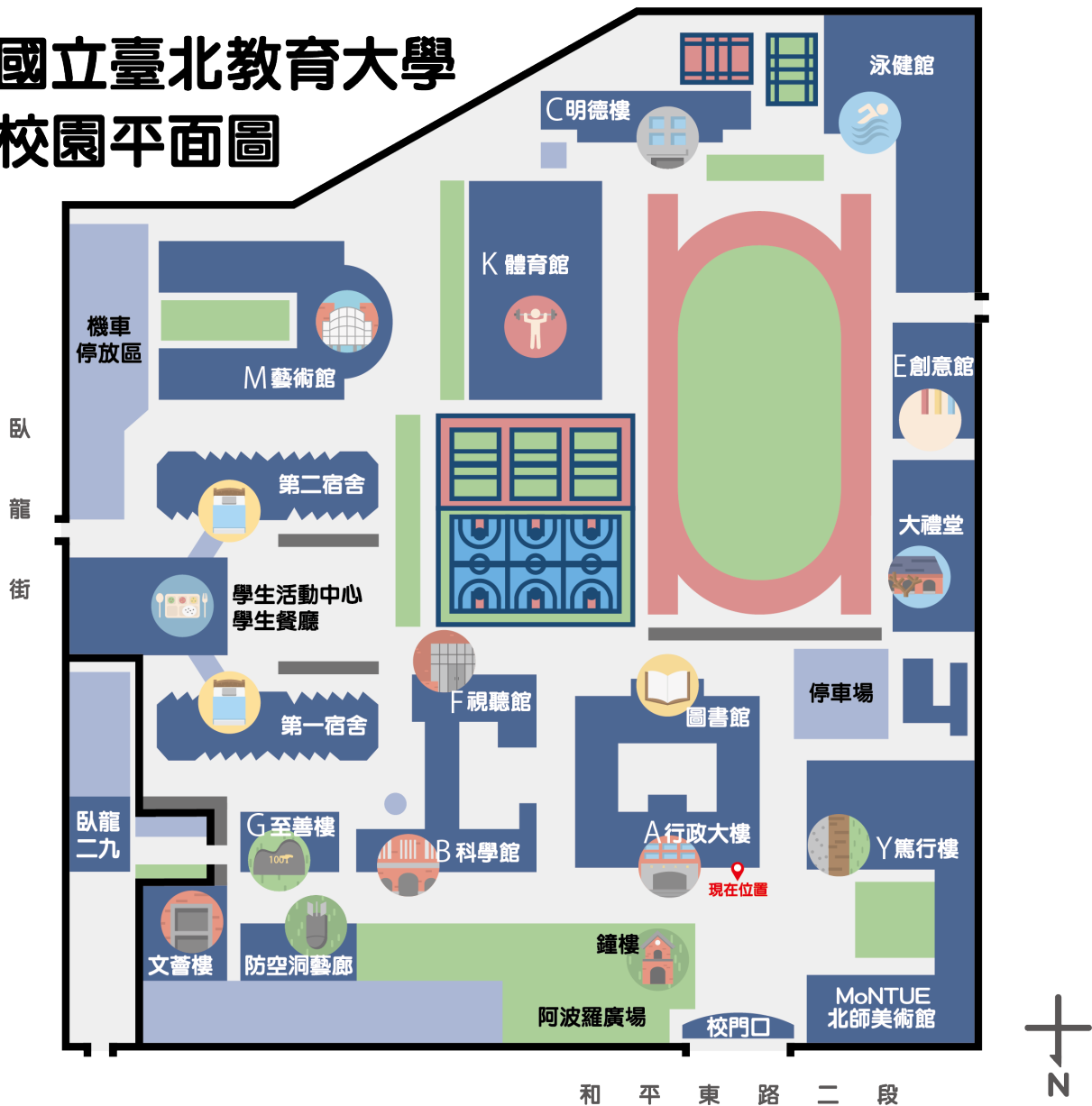
##### 2. 課程規劃：

本系跨域模組依本系大學部課程架構與教學科目表之專門課程分為文化研究、文創行銷與文創設計三類課程，申請通過之外系或本系他組修讀學生於專門課程之對應領域(不受課程架構年度及必選修限制)修習滿 20 學分即可於本校畢業證書加註該模組為第二專長(不含本系他組修讀學生)。本系領域與模組對照表如下：

本系課程領域名稱	跨域專長模組名稱
文化研究與文化空間規劃	文化研究跨域專長模組
經營管理與行銷研究	文創行銷跨域專長模組
跨領域藝術與媒體設計	文創設計跨域專長模組

## 陸、本校校園平面圖

# 國立臺北教育大學 校園平面圖



平面圖設計者：107 級許苑庭

文化創意產業經營學系辦公室 ☆ 視聽館 1 樓 F104 室 (02)6639-6688 轉 61314 / 62049  
系網 <https://ccim.ntue.edu.tw/>

系辦 LINE 公務帳號 Qrcode ☆ 右方圖

FB 國北文創聯絡網 <http://www.facebook.com/lccim>

文創系研討室 (2-6 人) ☆ 視聽館 F102 教室

文創系高互動分組教室 (25 人) ☆ 視聽館 F105 教室

文創系高互動分組教室 (35 人) ☆ 視聽館 F106 教室

文創系研討室 (25 人) ☆ 行政大樓地下室 A04 教室

文創系所小型工作室 ☆ 行政大樓地下室 A07 教室

